



奥运健儿的姓名,不能成为生意



特约评论员
胡欣红

“谷爱凌”商标被注册一事应该不难解决,但如何杜绝类似的恶意抢注再次发生,值得深思。

谷爱凌刷屏之际,一则“谷爱凌”商标被注册的消息引发舆论热议。

奥运健儿的名字被申请注册商标,并非第一次发生。去年参加完东京奥运会的中国运动员回国后还在隔离中,就有不少人的姓名被申请注册商标。其中,“国民妹妹”全红婵最受“欢迎”,“全红婵”“红婵”“金红婵”等形形色色的商标注册申请多达上百个。

有所不同的是,“谷爱凌”商标并非她在北京冬奥夺金后被申请注册的,而是两年前就被“有心人”注册了。因为当时谷爱凌名气不如今,涉及教育娱乐、广告销售等11类商品和服务的“谷爱凌”商标得以注册成功。

这两年前的注册申请,是不是冲着运动员谷爱凌的姓名呢?从汉语的语义去理解“谷爱凌”,这三个字应该没啥特别意义,纯属巧合的可能性基本不存在。

尽管很多人是最近才知道谷爱凌,但实际上这位天才少女并非一夜成名。早在2017年就有媒体对谷爱凌的故事进行报道。2019年6月,谷爱凌宣布代表中国参加冬奥之后的

几日,国家商标网便出现了“谷爱凌”商标在多个品类上的注册申请。踩在这样的时间节点,其用意不言而喻。相比于蹭热度的抢注,这种提前抢注显得更有“眼光”,但并不能改变其恶意抢注的本质。

奥运健儿的姓名不是生意。针对奥运健儿姓名被申请注册商标事宜,中国奥委会曾发布郑重提示,不得以奥运健儿姓名恶意抢注商标,有上述行为的应及时撤回和停止实施商标注册申请。2021年8月19日,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通告,对“杨倩”“陈梦”“全红婵”等109件恶意抢注商标,依据商标法相关规定予以快速驳回,并曝光了申请人和代理机构名单,在全社会营造了严厉打击商标恶意抢注的高压态势。

根据《商标法》四十四条规定,已经注册的商标“带有欺骗性,容易使公众对商品的质量等特点或者产地产生误认的”“有害于社会主义道德风尚或者有其他不良影响的”,或者是以欺骗手段或者其他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的,商标局可以宣告该注册商标无效,其他单

位或者个人也可以请求商标评审委员会宣告该注册商标无效。

换言之,已注册的“谷爱凌”商标,谷爱凌本人可以以损害姓名权为由,向商标局申请该商标无效,其他个人或单位也可以提出该商标无效。

引发舆论关注后,“谷爱凌”商标被注册一事应该不难解决,但如何杜绝类似的恶意抢注再次发生,值得深思。

商标局要把好“准入关”,不给别有用心者以可乘之机。以“谷爱凌”商标被注册为例,如果平时不关注冰雪运动,商标审查员当时确实可能不知道谷爱凌是谁,但即便如此,审查时只要“一键搜索”,并不难发现猫腻。

另外,要坚决进行事后追责,依法打击,以儆效尤。2020年3月,针对“李文亮”商标抢注案,浙江市场监管部门依照《规范商标申请注册行为若干规定》,责令相关人员改正违法行为,并分别处以2000元到20000元不等罚款的行政处罚。如果违者必究,偷鸡不成蚀把米成为必然,还会有人蹭流量跟风抢注吗?

每一个“笨小孩”,都可能成为阿甘



本报评论员
陈江

知道自己“笨”,那就早跑一步,从来不敢停下。这何尝不是每个平凡少年进步成长的真实模样?

杭州一位创业者自述:“我是一个笨小孩。”随着这句话的流传,这位年轻人和他的创业史引来了不少人的关注。

昨天的钱江晚报以整版篇幅,讲述了26岁的婚庆公司小老板“花哥”的故事。花哥先是在空港新天地开花店,当开花店不足以支撑生活时,他放下面子去摆摊;后来疫情来了,花店生意没人光顾,他又去做滴滴司机,还当起外卖小哥,最多的时候一天打三份工。再后来,商场人气降低,花店开不下去了,生活还要继续,怎么办?他相信人生是闯出来的,转而做起婚庆和沙龙。

第一次上台主持,紧张得话筒都拿不住,频繁上厕所,连观众都看出他不自在;第一次进社区推广插花沙龙,甚至不敢敲别人办公室的门;第一次操办婚礼,一遍遍不停核对,生怕记错人名说错话,丢了饭碗。他很害怕

很紧张,因为“我是一个笨小孩”。

一个“笨小孩”,一路行来,跌跌撞撞,但是不气馁,还想一路朝前走。知道自己“笨”,那就早跑一步,从来不敢停下。这何尝不是每个平凡少年进步成长的真实模样?

最著名的“笨小孩”,大概是阿甘。阿甘的智商不高,做事木讷,常常受到同学的欺凌和歧视。从科学的角度看,像阿甘这样的孩子,和正常人在智力上是存在差异的。然而,他相信母亲的话:“你与身边的人一样,与他们并没有什么不同。”某一天,爱情像一束光照进了他的生活,他奔跑起来了……成为了人生的“领跑者”,一个真正的成功人士。

阿甘的“跑”是一种象征,它象征的是一个人对生命的珍惜和为生存付出的努力。每一个“笨小孩”,哪怕被生活逼到墙角,咬牙坚持,也可以靠自己的努力,不断实现自我的逆

袭和更新。

阿甘如此,“笨小孩”花哥亦如此。

看花哥的创业之路,充满艰辛。开花店不行,那就开滴滴;开滴滴不行,那就送外卖;送外卖不行,那就换个行当再干。不闯一闯、试一试,怎么知道行不行?天无绝人之路,很多时候,打倒人的并不是眼前的困难挫折,而是自己的放弃。

“笨小孩”是令人心疼的,因为生活“不会因为你是小孩子而放过你”。在他们身上,每个人都有一段伤痛、无奈又温柔的经历。他们的境遇,集中了现实生活的痛点,透过他们的故事,每个普通人看到了自己的缩影。而最令人感动的,是“笨小孩”那份骗不了人的坚持与努力。再苦再难,只有不遗余力去拼搏去奋斗,才可能迎来绝路逢生、云开雾散的那份畅快。

没有自信的企业,才会对待员工如防贼



本报评论员
高路

员工和企业是相互成就的合作关系,弄得跟谍战片一样,你防着我我防着你,对谁都没有好处。

据红星新闻报道,随着知乎裁员的传闻传出,一个号称能监控员工离职倾向的系统进入大众视线。网传的一张系统后台图片显示,一名鞠姓员工访问求职网站23次,投递简历9次,还有含关键词的聊天记录254条。

研发这一系统的是上市公司深信服。深信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现在大公司或多或少都有用深信服的产品,“我们的产品是经过公安备案的,是被允许存在的。我们一般都会建议客户要告知员工,因为员工有知情权,但老板为了更好的效果肯定是不告知的,这就会对我们品牌造成一些负面影响。”

员工的工作电脑能否安装行为感知系统存在法律争议,有人认为公司的电脑不应该存在隐私,也有人认为,人毕竟不是机器,需要一定的隐私空间,即使在办公场所也一样。对企业而言,自然是了解得越细越有利,

在电脑上安装行为监测系统,最好办公室里装个摄像头,整天盯着,员工想偷个懒都不成了。

可是这样一来,员工的隐私权势必受到侵害,个人空间被挤压,哪怕不存在争议,哪怕得到了员工的许可,这种感觉一定是不舒服的。

而且查出来了又怎么样,员工浏览一下工作以外的网页就是不务正业?工作之余的闲暇时间里刷刷手机就是消极怠工?没有这样的道理,任何一个企业都不该定下如此苛刻的标准。这样的道理用在求职问题上也一样。

把这些当作用人、衡量人的标准,是本末倒置,剑走偏锋。在公司里有行为感知系统管着,那可以不在办公室访问求职网站,回家一样可以查,难道还能管到别人家里去不成?

若员工真想离职,公司最应该做的是想想为什么,是薪资给得不够,还是工作环境不尽如人意?装那么多监控设备,用条条框框将员工束缚在一个狭窄的空间里,整天防这防那,靠这种手段让员工投鼠忌器,并不能真正解决问题。

一个自信的企业不该在这样的事上浪费时间,而应该把精力放在如何提高经营业绩,如何提供相对优厚的报酬,如何营造更好的工作环境上。弄得好,员工自然会跟着企业一起奋斗;弄得不好,哪怕一天到晚盯着员工,又有什么用处?该走的还是会走。

企业和员工是平等关系,员工尊重企业,企业也得尊重员工。工作应该是愉快的,员工和企业是相互成就的合作关系,弄得跟谍战片一样,你防着我我防着你,对谁都没有好处。